

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12978199
商标： 基电 KEIELE KE
类别： 32
注册人： 东莞市基业机电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2978403
商标： 基电 KEIELE E
类别： 34
注册人： 东莞市基业机电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2978418
商标： 鲍之家
类别： 29
注册人： 南澳县亲福源贸易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2978490
商标： 亲福源
类别： 30
注册人： 南澳县亲福源贸易有限公司
